何埂府发〔2025〕8号

**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**

**关于调整镇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通知**

各村（居）、镇属各部门、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对全镇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人事变动及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对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食品药品安全委员会（简称镇食药安委）组成人员进行如下调整：

主 任：田 强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主任：叶昌红 镇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

胡 梅 镇党委副书记

胡志刚 镇党委委员、政法委员、人武部长、副镇长

王世华 镇副镇长

委 员：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（宣传）、镇平安法治办公室、镇经济发展办公室、何埂松溉学区、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、镇民生服务办公室、何埂司法所、镇经济发展办公室（财政）、镇便民服务中心、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（环保）、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、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（市政）、镇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镇民生服务办公室（卫健）、镇平安法治办公室（应急）、何埂市监所、何埂派出所负责人。

镇食药安委下设办公室（简称镇食药安办），负责镇食药安委日常工作。办公室设在何埂市监所，办公室主任由何埂市监所所长兼任，副主任由何埂派出所、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、镇民生服务办公室（卫健）、何埂市监所相关负责同志兼任。

注：镇食药安委成员若由于岗位变动，其岗位职责由继任者履行。

重庆市永川区何埂镇人民政府

2025年2月13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